

福建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德化支线
(南安段) 迁改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南安市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时间：2024年6月

1 概述

福建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德化支线（南安段）迁改工程位于南安市，为已建福建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德化支线管道迁改。迁改工程分为2段，分别为水头镇段管道迁改和东田镇段管道迁改。

水头镇段管道原线路长度7.8km，迁改后线路长度约9.5km；东田镇段管道原线路长度1.5km，迁改后线路长度约1.6km。迁改管道设计压力为7.5MPa，管径D508mm，线路用管为L485M直缝埋弧焊管。项目总投资为10521.02万元。本次迁改涉及配套防腐、通信、水保、经济等专业，沿线无大型穿越，主要以直埋、顶管及定向钻穿越为主。

管道采用D508×8 L485M PSL2直缝埋弧焊钢管，压力管道等级为GA1。

水头镇段管道迁改起自水头镇后坑村南连头点（原管道NA004号桩），止于水头镇呈美村北连头点（原管道NA038号桩）；东田镇段管道迁改起自东田镇岭头村南连头点（原管道NA139号桩），止于水洋尾村东连头点（原管道NA145号桩）。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施行）有关规定，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福建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德化支线（南安段）迁改工程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南安市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的要求进行公众参与调查，采用张贴公告、现场走访、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等形式，受访公众对象主要为迁改工程沿线东田镇、呈美村、星辉村等。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南安市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2月25日委托华师（福建）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开展了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7个工作日内的工作要求。

本次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示的主要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开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在福建环保网上进行，公示起始时间为：2024年2月29日至2024年3月13日，公示日期为10个工作日。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告登入网址：<https://www.fjhb.org/>，截图见图2.2-1。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2.2.2 村庄张贴公告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取在项目沿线村庄村委会公告栏进行纸质粘贴方式，现场张贴公示详见图2.2-2。



图 2.2-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村庄张贴照片

2.3 公众意见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结束，未收到公众提出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评单位于 2024 年 5 月 7 日编制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开展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方式包括网络公示、村庄张贴公示及当地报纸公示。

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内容包括：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公众

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见表 3.1-1。

表 3.1-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的符合性分析表

序号	要求	符合性分析
1	公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公示了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2	说明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符合，明确了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3	公示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符合，公示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4	公示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明确了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5	公示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符合，明确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2024 年 5 月 7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
6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①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③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符合，公司分别在福建环保网站、海峡导报、东田镇政府、星辉村、呈美村村委会公告栏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了同步公开，公开持续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其中 10 个工作日内在海峡导报进行了 2 次征求意见的信息刊登。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我司将征求意见稿公示通过福建环保网公示，公示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7 日~2024 年 5 月 17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https://www.fjhb.org/>，详见图 3.2-1。



图 3.2-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公司分别在 2024 年 5 月 7 日的《海峡导报》（第 8791 期）和 2024 年 5 月 8 日的《海峡导报》（第 8792 期）发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详见图 3.2-2、3.2-3。

海峡导报

968801

2024.5.7 星期二 甲辰年三月廿九

临海 新风 读两岸

第 5791 期

今日 8 版



5 项便民利企出入境新政在厦施行

证件换补发“全程网办”只需 5 分钟 港澳商务签注“就近办”2 分钟搞定

>>> 福建

福建发现 世界最大恐爪龙类足迹



“提供供应链支持的国际供应链政策对外推，就放低向其他外推，放低向其他外推，放低向其他外推”。

中国清洁能源产业在成本上的竞争优势正在被削弱，这除了全球能源供需变化和通胀压力外，还有供应链成本上升的因素。在供应链成本上升的情况下，中国清洁能源产业的竞争力正在下降。这除了全球能源供需变化和通胀压力外，还有供应链成本上升的因素。在供应链成本上升的情况下，中国清洁能源产业的竞争力正在下降。

今年是中国建交 50 周年，也是中德关系发展的关键一年。中方愿同德方一道，推动两国关系在高水平上实现高质量发展。中方愿同德方一道，推动两国关系在高水平上实现高质量发展。

在能源领域，双方要加强合作，共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中方愿同德方一道，推动两国关系在高水平上实现高质量发展。在能源领域，双方要加强合作，共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

在贸易和投资领域，双方要深化合作，共同推动全球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中方愿同德方一道，推动两国关系在高水平上实现高质量发展。在贸易和投资领域，双方要深化合作，共同推动全球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

在人文交流领域，双方要增进互信，共同推动全球人文交流蓬勃发展。中方愿同德方一道，推动两国关系在高水平上实现高质量发展。在人文交流领域，双方要增进互信，共同推动全球人文交流蓬勃发展。

在科技创新领域，双方要加强合作，共同推动全球科技创新蓬勃发展。中方愿同德方一道，推动两国关系在高水平上实现高质量发展。在科技创新领域，双方要加强合作，共同推动全球科技创新蓬勃发展。

在气候变化领域，双方要加强合作，共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中方愿同德方一道，推动两国关系在高水平上实现高质量发展。在气候变化领域，双方要加强合作，共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

在数字经济领域，双方要加强合作，共同推动全球数字经济蓬勃发展。中方愿同德方一道，推动两国关系在高水平上实现高质量发展。在数字经济领域，双方要加强合作，共同推动全球数字经济蓬勃发展。

李强、王毅参加会晤

公告

关于... 公告... 公告...

福州天然气二期工程液化支线(南安段)迁改工程环评报告公示
意见征集公告
福州天然气二期工程液化支线(南安段)迁改工程环评报告公示，现公开征求意见。如有意见，请于... 福州天然气二期工程液化支线(南安段)迁改工程环评报告公示，现公开征求意见。如有意见，请于... 福州天然气二期工程液化支线(南安段)迁改工程环评报告公示，现公开征求意见。如有意见，请于...

图 3.2-2 海峡导报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告



图 3.2-3 海峡导报 2024 年 5 月 8 日公告

3.2.3 村庄张贴公告方式

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取在项目沿线村庄村委会公告栏进行纸质粘贴方式,见图 3.2-4。



图 3.2-4 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村庄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编制单位均没有收到公众查阅报告书纸质版本的需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征求意见期间，我公司及评价单位未收到公众意见表格，也未接到有关本项目的电话、邮件等。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首次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我单位未在公示期间收到任何形式针对建设项目的意见或建议。因此，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满后，我单位采取随机走访的方式，

向相关单位介绍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并征求公众意见，均未收到反对意见。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依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开展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司和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司和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司和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2024年5月完成《福建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德化支线（南安段）迁改工程》（送审稿）的编制，并在报告报批前（2024年6月4日）在公共网络平台“福建环保网”的网站上进行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和公众参与说明。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报批前网络公示的载体选取的是福建环保网，其是项目所在地的公共媒体网站，符合网络载体的要求。

6.2.2 其他

我单位未采取其他方式公开。

7 其他

我单位将本次公众参与工作的相关资料全部归档储存于公司档案室，以供日后查询。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福建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德化支线（南安段）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进行了公众意见采纳与未采纳情况的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福建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德化支线（南安段）迁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南安市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南安市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6月